



友 润 电 子

友润电子

NEEQ : 835618

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zhou Yourun Electronic Technology



年度报告摘要

2019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张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红岩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敏玲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电话	18805262866
传真	0523-86118338
电子邮箱	18805262866@163.com
公司网址	www.yrdzkj.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泰州市高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永丰路 6 号,2253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45,176,848.05	131,625,412.14	10.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808,392.83	34,996,479.44	25.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6	1.25	24.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37%	68.7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9.82%	73.41%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10,889,306.05	205,996,159.55	2.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11,913.39	4,439,970.56	98.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583,942.79	2,892,800.5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6,453.05	19,230,006.93	-48.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2.36%	27.0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71%	18.5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1	47.62%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000,000	25.00%	0	7,000,000	2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000,000	25.00%	0	7,000,000	25.00%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1,000,000	75.00%	0	21,000,000	7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000,000	75.00%	0	21,000,000	75.00%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28,000,000	-	0	28,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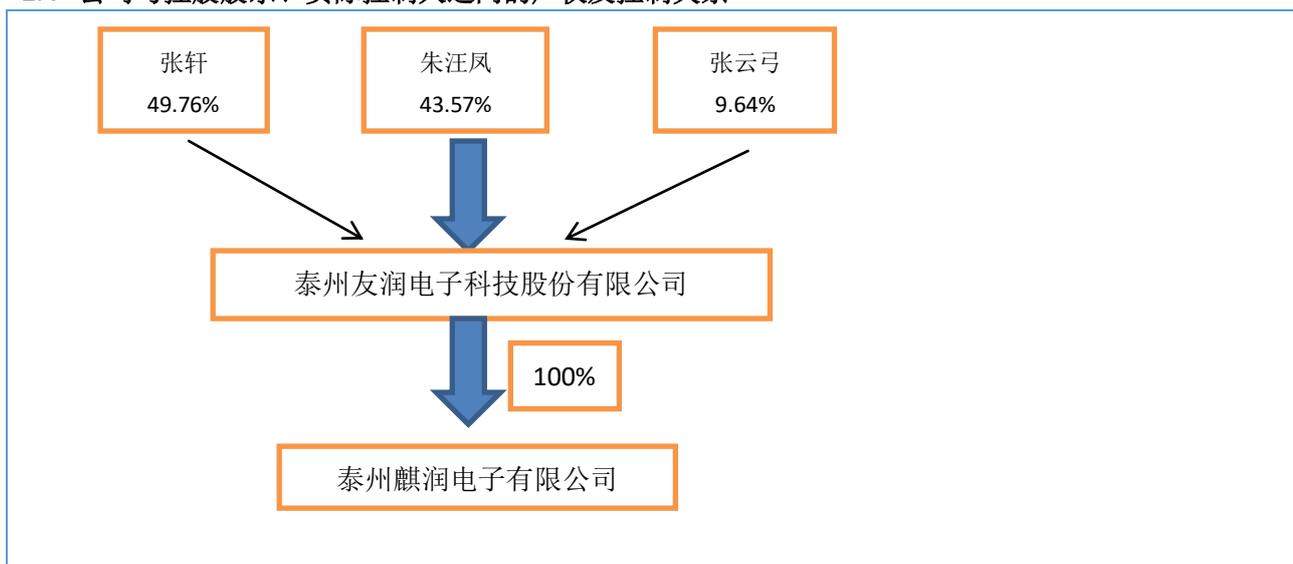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张轩	13,100,000	0	13,100,000	46.79%	9,825,000	3,275,000
2	朱汪凤	12,200,000	0	12,200,000	43.57%	9,150,000	3,050,000
3	张云弓	2,700,000	0	2,700,000	9.64%	2,025,000	675,000
合计		28,000,000	0	28,000,000	100.00%	21,000,000	7,0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中，张轩与朱汪凤为夫妻关系，张云弓为张轩、朱汪凤的儿子。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规定。

2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准则规定，对于施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46,142,808.42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6,001,304.14		
应收款项融资		141,504.28		

3.3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